

第一章 招标公告<sup>①</sup>

闽宁协作青梅三产融合示范基地内道路工程（施工）（项目名称） 闽宁协作青梅三产融合示范基地内道路工程（施工） 标段施工招标公告

1.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 闽宁协作青梅三产融合示范基地内道路工程（施工）（项目名称）已由 永泰县发展和改革局（项目审批、核准或备案机关名称）以 樟发改[2025]8号（批文名称及编号）批准建设，施工图设计已由 永泰县交通运输局（建设单位名称）以 樟交〔2026〕72号（审定文件名称及编号）审定。项目业主为 福建省永阳振兴乡村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建设资金来自 财政拨款（资金来源），出资比例为 100%，招标人为 福建省永阳振兴乡村发展集团有限公司。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的施工进行公开招标，本次招标采用资格后审。

2.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项目的建设地点：福建省 福州 市 永泰 县（市、区）。

2.2 项目的规模：

基地内新建道路一条，全长约1.2公里，公路标准，主要内容为路基、路面、雨水沟等

2.3 项目的计划工期：工程施工计划工期为 90 日历天/ 6 个月，☐其中控制性工程（ / ）施工计划工期为 6 日历天/ 6 个月，缺陷责任期 / 个月。

2.4 招标范围及标段划分：

本项目工程施工共分为 1 个标段，☐根据工程性质分为 / 个标段组（设置标段组时使用）；本次共招标 1 个标段，☐ / 个标段组（设置标段组时使用）。具体情况详见下表：

① 招标人可根据项目具体特点和实际需要对本章内容进行补充、细化，但应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第十六条和《招标公告和公示信息发布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 所属组别 | 施工标段 | 里程桩号              | 长度(km) | 主要工程内容或工程量                                                                                                                                        | 施工工期   |
|------|------|-------------------|--------|---------------------------------------------------------------------------------------------------------------------------------------------------|--------|
| /    | 1    | K0+000~K1+163.653 | 1.164  | 本项目位于永泰县城峰镇高峰村，起点位于与Y020线交叉口，起点桩号K0+000，根据规划线位走向进行布设，局部路段根据现场地形情况进行调整，终点位于回车场处，终点桩号为K1+163.653，路线长度1.164公里。主要内容为路基、路面、雨水沟等。具体以招标人提供的施工图纸、工程量清单为准。 | 90 日历天 |

### 3.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本次 1 标段（组）招标要求投标人须具备以下条件：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须具备 公路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 资质、☐ 不要求 业绩，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承担本标段施工的能力。

☐ 本次 / 标段（组）招标要求投标人须具备以下条件（根据实际标段组数量增加）：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须具备 / 资质、☐ / 业绩，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承担本标段施工的能力。

/

投标人为公路施工企业的，应进入交通运输部“全国公路建设市场监督管理系统（网址：<http://hwdms.mot.gov.cn>）”中的公路工程施工资质企业名录，且投标人名称和资质与该名录中的相应企业名称和资质完全一致。

本款规定的名录范围为由交通运输部审核、审批资质的公路施工、设计和监理企业，具体包括：施工特级、一级及交通工程资质企业；设计甲级、乙级资质企业；监理甲级、乙级资质企业。

☐ 3.2 本次招标接受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投标的，应满足下列要求：\_\_\_。

☒ 3.2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3 每个投标人最多可对 1（具体数量）个标段（组）投标。每个投标人允许中 1 个标。对投标人信用等级的认定标准为：以“信用交通·福建”（<http://220.160.53.330050/gzww/>）网站的公示结果为准。对某一标段组投标的，投标文件需包含1份商务及技术文件及该标段组所有标段的报价文件。

3.4 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单位，不得参加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否则，相关投标均无效。

3.5 在“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投标人，不得参加投标。

② 在“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http://zxgk.court.gov.cn/shixin/>）查询的信息也认可。

3.6 本标段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的运营机构或与该机构有控股或者管理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单位，不得参加投标。

### 4.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招标公告发布之时起至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到 福州市电子招投标交易系统 电子交易平台（网址：<https://fzbt.fzsggzyjyfwzx.cn/>），下载电子招标文件（含《工程量清单》）☐ 及设计图纸/☐ 及参考资料（若不提供图纸，应提供满足投标人编制投标文件需要的参考资料）。本招标项目电子招标文件使用 福州市电子招投标交易系统电子标书生成器（软件工具及版本号）打开。

4.2 投标人应及时关注网上相关招标信息，如有遗漏招标人概不负责，所造成的投标失败或损失由投标人自行负责。

### 5.投标文件的递交及相关事宜

5.1 本次招标不组织踏勘现场，不召开投标预备会。

5.2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北京时间，下同）为 2026-06-29 09:00:00 ①，通过 福州市电子招投标交易系统 电子交易平台（网址：<https://fzbt.fzsggzyjyfwzx.cn/>）在线递交投标文件。

① 依法必须进行招标的公路工程，自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至投标人递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止，不得少于20日。

5.3 本项目采用电子招投标，请各投标人要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完成电子投标文件的递交。逾期未完成上传或未上传到指定网址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因投标人的原因未能正常签到、解密的投标文件将无法进入评审程序，按无效投标处理。如遇交易中心停电或其他不可抗力因素导致不能按时开标、评标的，则开标日期改期，具体开标时间由招标人与交易中心协商确定后另行通知。

### 6.评标办法

本招标项目采用的评标办法：合理低价+信用分

○本招标项目信用分使用福建省交通运输厅最新公布的普通国省干线公路建设工程施工从业单位及主要从业人员信用考核结果。从业单位及从业人员中标及信用结果最新适用情况可查阅“信用交通·福建”(<http://220.160.53.3:30050/gzwz/>)网站“信用考核结果适用情况(动态更新)”栏目中的更新公布。

○本招标项目信用分使用福建省交通运输厅□及 / 市(区)最新公布的农村公路施工从业单位及主要从业人员信用考核结果。其中,福建省交通运输厅最新公布的农村公路施工从业单位及从业人员中标及信用结果最新适用情况可查阅“信用交通·福建”(<http://220.160.53.3:30050/gzwz/>)网站“信用考核结果适用情况(动态更新)”栏目中的更新公布; □ / 市(区)最新公布的农村公路施工从业单位及从业人员中标及信用结果最新适用情况可查阅 / 市(区) / 网站的更新公布。

## 7.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福建省公共资源交易电子公共服务平台(<https://ggzyfw.fj.gov.cn/>)、

福建省公共资源交易电子公共服务平台(<https://ggzyfw.fujian.gov.cn/>)、福州市电子招投标交易系统(<https://fzztb.fzsggjyfwzx.cn/>)

等媒体上发布,如公告详细内容不一致者,以福建省公共资源交易电子公共服务平台公告为准。

## 8.联系方式

招标人(异议受理人): 福建省永阳振兴乡村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机构: 福建省机电设备招标有限公司  
地址: 福州市鼓楼区洪山园路68号招标大厦A座50

地址: 永泰县葛岭镇数字永泰产业园内智慧广场A1室

栋15层1501室

邮政编码: 350799

联系人: 夏先生

电话: 15375990678

传真: /

电子邮箱: /

邮政编码: 350002

联系人: 宋友祥; 项目负责人: 张孔龙

电话: 0591-38872256

传真: /

电子邮箱: /

行政监督部门: 永泰县交通运输局

地址: 福州市永泰县金融大厦8楼

邮政编码: 350799

联系人: 何津

电话: 0591-24856873

传真: /

电子邮件: /

2026-06-01